

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池政办秘〔2021〕43号

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池州市2021年 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九华山风景区、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池州市2021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池州市2021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一、 一 进 步 化 重 点 信 公 开	(一) 做好各 类规划 主动公 开	1 主动公开市、县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和区域规划等，做好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充分展示“一张蓝图绘到底”的接续奋斗历程	市政务公开办、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2 市政府网站建立专题，集中发布市级各类规划，归集整理各县（区）政府网站主动公开的规划，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政务新媒体，全面展示定位支持明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更好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规划实施工作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二) 做好市 场规则 标准和 监管执 法信息 公开	3 主动公开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切实做到平等准入、开放有序	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4 依托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开设专题，及时公开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加快建设高效规范、公平竞争的国内统一市场	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三) 做好财 政信息 公开	5 加强反垄断与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工作，一视同仁公正监管，营造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有效维护人民群众利益	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6 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	市财政局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7 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通过集中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发行、品种、期限、利率、偿还计划、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	市财政局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8 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县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要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并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	市财政局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一、一 进 步 化 点 域 信 息 开	(四) 做 好 常 态 化 疫 情 防 控 信 息 开	9	增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的及时性针对性，重点围绕散发疫情、隔离管控、溯源、疫苗接种和舆论引导等工作，既要有效提示风险，也要做到科学精准，避免不当影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或者侵害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规范化水平，发布社会关注的重大政策、内容敏感的重要信息前，加强统筹协调，在实事求是的前提下，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进一步调对外发声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市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专项工作组责任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持续推进
		10	做好爱国卫生运动、健康中国行动等相关工作的信息公开，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使健康理念更加深入人心、健康生活习惯更好养成	市卫生健康委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持续推进
二、一 进 步 化 政 策 布 读	(一) 持 续 加 大 重 大 政 策 解 读	11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要求，以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重点，聚焦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扩大内需畅通循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市场一体化发展和区域协调发展、深化改革开放、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持续抓好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民生保障水平、常态化疫情防控、提升政府履职能力等方面出台的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预期目标解读，开展深入解读，有效引导预期，为实现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营造良好氛围	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持续推进
		12	推进对企信息公开，聚焦“双招双引”，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公开等方式，全方位向企业和人才送政策、送服务，助力打造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资本链、人才链、政策链“多链协同”加优质的政务环境，为企业提供服务、手机客户从招商到落地以及后期发展的“一条龙”政策服务。通过政务新媒体、园区、工业、写字楼开展惠企政策集中公开，组织各地有针对性地在开发区、企业、人才，以公开促进政策落地及时准确将政策意图传递给市场、企业、人才，以公开促进政策落地	政务公开办牵头，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市投资促进局等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二) 不断提升政策解读质量	13 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讲明讲透政策内涵，杜绝简单摘抄文件、罗列小标题等形式化解读	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14 积极参加全省优秀政策解读材料评选活动，宣传推广先进做法，对在省评选活动中胜出的单位，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按5分/篇予以加分	市政府公开办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15	加强政策咨询服务，政策制定机关要积极解答政策执行机关和企业、群众的咨询。政务公开工作要加强机关内部协调，畅通政策咨询渠道。市政府和有条件的县级平台、政务大厅、政府网站、省中小企业平台、“四送一服”综合平台、群众服务热线等渠道，设立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平台），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一站式”政策咨询服务，精准传达政策意图，助力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市政府公开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16 依托政府网站建立政策发布、解读、咨询、服务（兑现）为一体的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做好与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窗口（平台）和政策文件库的衔接，向公众和企业提供“一口对外、直通部门”的线上政策咨询服务	市政府公开办牵头，市政府公开办负责落实	年底前
17	创新政策解读形式，加快形成以国务院政策问答平台为龙头，各地各部门协同联动、对接共享的政策问答体系，增强政策解读效果	市政府公开办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18 丰富政策解读形式，运用简明问答、图表图解、卡通动漫等多元化形式和生动灵活的语言解读政策。以县级以上政府名义出台的，与群众和企业利益关系密切的工作，规范性文件、政策预公开。政策发布与解读以及公众参与的解读工作，规范性符合要求的，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按2分/个予以加分	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四) 切实增强回应关切效果	19 加强舆情回应，认真核查已作出的承诺落实及公开情况，切实维护公众对政策执行的反馈与评价，主动回应存在的共性问题，助力政策完善。密切关注涉及疫情防控、房地产金融、工资拖欠、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食品药品安全、教育医疗养老、安全生产、困难群众生活等方面的舆情并及时作出回应，助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二、一
进
步
化
策
布
读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一) 做好政 务信息 管理工 作	20 用好行政法规集中统一公开成果，对照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公布的行政法规国家正式版本，更新本机关网站上的行政法规文本	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21 全面做好现行有效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集中规范公开，年底前对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通过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现行有效文件和文件目录，方便公众查询使用	市司法局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22 建立市、县两级政策文件库，实现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全面归集和全生命周期管理	市司法局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三、 进一步 强化政 务公开 工作基 础	23 全面推行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构建网上政府的数据底座，推动公开、互动、服务融合发展，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实现一网普查、一网通答、一网通办、一网通管。2021年底前，县级以上政府门户网站全部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	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24 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开展清理整合，避免出现一哄而上、重复建设、“娱乐化”“空壳”等问题	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二) 加强政 务公开 平台建 设	25 推进市政府公报集中刊载本级政府及部门规范性文件，逐步做到施行前刊登和应登尽登。建立政府公报数据库，实现创刊以来刊登内容全部入库管理，提供检索功能，方便公众查阅利用。通过政务新媒体渠道加强政府公报内容传播，扩大政府公报的知晓度和影响力	市政府公开办负责落实	年底前
	26 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53号）要求，2021年底前，除110、119、120、122等紧急热线外，各地各部门设立的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以及上级有关部门设立并在我市接听的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实现一个号码服务。构建涵盖电话、政府网站、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政务服务网、皖事通APP等受理渠道的统一热线平台体系，实现标准统一、整体联动、业务协同。健全“12345”热线考核监督机制，开展“12345”热线服务效能“好差评”工作	市政府公开办、市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一) 提升基层各 领域主动开 平	27 做好 2021 年国务院部门新出台标准指引的承接工作，根据省级目录标准，编制和实施相应市级目录标准和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	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28 基层政府建立完善政务信息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	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9 月底前
	29 基层政府要指导村（居）民委员会编制公开事项清单，使县、乡级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相同事项的公开内容对应一致。通过村（居）民微信群、益农信息社、公众号、信息公示栏等形式，重点公开乡村振兴、村级财务、惠农政策、养老服务、社会救助、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义务教育、医疗卫生等涉及基层群众利益方面的内容	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9 月底前
(二) 推进基层政 务公开渠道 建设	30 有条件的县区内要完成县级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窗口建设，有效传递党和国家重大政策，积极解答政策咨询，更好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	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31 以为企业和群众“办好一件事”为标准，集成、优化、简化办事服务信息，汇总编制办事一本通，并通过线上线下渠道向社会公开，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9 月底前
	32 推进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标准规范和工作流程嵌入部门业务系统，促进公开工作与其他业务工作融合发展	市数据资源管理局牵头，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三) 推进基层政 务公开示范 区创建	33 推动基层政府依托“皖事通”平台等渠道，开设“皖事公开”移动专区，精准推送政府信息，扩大政府信息传播力和影响力	市政务公开办、市数据资源局牵头，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年底前
	34 完成市、县两级基层政务公开示范区和示范点创建工作。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按 3 分/个予以加分。	市政务公开办、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9 月底前

四、一强基层政
务公开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p>35</p> <p>(一) 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p>	<p>正确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适用原则，最大限度保障公民知情权。优化和规范内部办理流程，提高答复质量和效率。加强业务培训，组织学习案例和答复规范，开展座谈交流、会商研判，提升各地各部门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水平。对未按规范格式进行回复的，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直接按2分/篇予以减分。对政府信息申请答复被复议或败诉的，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直接按2分/篇予以减分。正确使用《政府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处理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各地各部门要在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按照规定的标准、程序、方式计收信息处理费</p>	<p>市政务公开办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p>	<p>持续推进</p>
<p>36</p> <p>(二)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标准</p>	<p>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审理规范度，有效解决实践中较为突出的同案不同判问题。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制度优势，加大监督力度，强化责任追究，不断增强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意识、公开意识、服务意识，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p>	<p>市司法局牵头，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p>	<p>持续推进</p>
<p>37</p> <p>(三) 加强配套建设</p>	<p>做好国务院和省有关主管部门出台的教育、卫生健康、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生态环境、公共交通等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的实施工作</p>	<p>市教育和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池州供电公司等有关单位，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p>	<p>年底前</p>
<p>38</p>	<p>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水平。参加年报编制培训与编写年报非同一人并且编写有明显错误的，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按3分子以减分</p>	<p>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p>	<p>持续推进</p>

五、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条例落实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时限要求
(一) 加强工 作指导	39	继续开展“政务公开交流”约稿活动，加大经验做法交流力度，报送优秀稿件被国务院办公厅《政务公开工作交流》电子刊物选登的，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按5分/篇予以加分；被省政务公开办《政务公开交流》电子刊物选登的，在年度政务公开考评中按3分/篇予以加分	市政务公开办、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40	加强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和研讨交流，不断提升业务能力	市政务公开办、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二) 改进工 作作风	41	在日常指导和评估考核工作中，避免过度要求下级单位提供自查报告、情况说明等材料，切实减轻基层负担。正确对待社会上各类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结果，持续改进工作，原则上不以行政机关名义领取奖励，不选择性参加评估结果对本机关有利的发布会、论坛等相关活动	市政务公开办、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42	市政府各部门对涉及本部门、本系统的重点工作，要于重点任务分工印发后15日内梳理形成工作台账并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市政务公开办汇总形成各单位任务清单并做好跟踪督办	市政务公开办、市政府各部门负责落实
(三) 狠抓任 务落实	43	市、县两级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对2020年度政务公开重点任务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未完成的要依法督促整改	市政务公开办，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44	各地各部门要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市政务公开办、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四) 规范考 核评估	45	各地要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目标管理考核体系且分值权重不低于4%的要求，依法规范开展考核、评议，避免简单地以第三方评估代替应由政府自身开展的考核、评议，严肃整治评估工作中的形式主义苗头问题，有效防范廉政风险	市政务公开办，各县区政府负责落实

六、进一步
强化指
导监督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池州军分区。